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Date: 5 August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 社区的第 8(j)条和其他条款附属机构 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至 30 日，巴拿马城

临时议程*项目 7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的建议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的建议

秘书处的说明

一. 引言

1. 根据其所取代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问题不限成员名额闭会期间特设工作组的惯例，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第 8(j)条和其他条款附属机构将定期审议土著问题常设论坛提出的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相关的建议，并随后提出建议供缔约方大会审议。因此，下文第二部分讨论了常设论坛第二十三届和第二十四届会议通过的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相关的建议。

二.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近期提出的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相关的建议

2. 在 2024-2025 年期间，常设论坛通过了一系列与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相关的建议，概述如下。在适用的情况下，参考了与这些建议对应或与其相关的《生物多样性公约》有关发展和计划活动。

A.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二十三届会议的建议

3. 常设论坛在 2024 年第二十三届会议通过了若干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相关的建议，分别载于其第二十三届会议报告第 49、53、80、119、120、126 和 135 段。¹

4. 常设论坛报告第 49、53、80 和 126 段重点讨论了加强土著人民在生物多样性机制中直接获得资金的机会，具体内容如下：

49. 常设论坛促请全球环境基金、绿色气候基金、新的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基金、森林碳伙伴基金准备基金和地方主导的适应基金等建立机制，强化土著

* CBD/SB8J/1/1/Rev.1。

¹ E/2024/43-E/C.19/2024/8。

人民直接获得资金的途径，为此限制中介组织，根据土著人民的需求设立灵活的资金获取办法，实行透明的标准。

53. 常设论坛对碳市场和生物多样性信贷在某些情况下对土著人民的土地和领土及生物多样性造成的损害和不公正感到关切。论坛敦促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要求开展高度诚信的项目，项目应就碳排放和生物多样性建立明确的问责制，并衡量土著人民获得的惠益。论坛请上述实体在 2025 年届会上报告其行动。

80. 常设论坛强调必须为非洲土著人民创造直接和可获得的资金，以执行里约三公约(《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秘书处题为“资助未来：土著人民支持其生物多样性、气候和保护地球母亲行动的资金需求”的说明(E/C.19/2024/7)中转递的研究报告具体阐述了这一点。

126. 土著人民作为自己土地、领土和资源的权利持有人，其知识对于可持续发展，包括《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生物多样性公约》和《联合国关于在发生严重干旱和/或荒漠化的国家特别是在非洲防治荒漠化的公约》等相关国际进程和缔约方大会至关重要。论坛欢迎秘书处在题为“资助未来：土著人民支持其生物多样性、气候和保护地球母亲行动的资金需求”的说明(E/C.19/2024/7)中转递的研究报告。

5. 在本次会议议程项目 3 下，将就“调动资源的战略，以确保财政资源和资金的可用性和可及性以及其它实施手段，包括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包括妇女和青年）提供能力建设、发展和技术支持，以支持全面实施《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主题举行深入对话。

6. 缔约方大会在第 16/4 号决定通过了至 2030 年《生物多样性公约》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 8(j)条和其他条款的工作方案。在工作方案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获得资金，包括直接获得资金，用于养护、恢复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构成部分 8 下，缔约方大会商定了以下任务：根据 2025-2030 年资源调动战略并在此战略的范围内，支持努力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调动财务资源（任务 8.1）；找出差距，推广良好做法，进一步探索制定或改进现有政策、机制及其他适当倡议和措施的备选方案，以增加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获得资金的机会，包括直接获得资金，用于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方面的集体行动，特别是妇女和青年领导的行动（任务 8.2）。上述深入对话也旨在为任务 8.2 的实施提供信息。

7. 缔约方大会在其第 16/34 号决定通过了 2025-2030 年资源调动战略，其中指出可用于调动实施《框架》所需资源的各种工具、机制和机构。这项战略涵盖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公共资金、私人慈善机构资金、多边开发银行的资金、混合融资和创新融资方式。缔约方大会在第 16/33 号决定中鼓励全球环境基金继续探索可能的机会，最大限度地扩大其综合方案对执行《昆蒙框架》的贡献，包括通过对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妇女和青年的专项支持。

8. 常设论坛报告第 119 和 120 段重点讨论了土著人民权利的术语和保障措施，内容如下：

119. 常设论坛重申其已敦促所有联合国实体以及有关环境、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的条约缔约国在各级进行中的进程、政策和新的国际协定中，消除将“地方社区”一词与土著人民连同使用的做法，并对这两个词加以区分。

120. 常设论坛鼓励《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确保在土著人民充分和有效参与的情况下，在体制安排方面取得进展，以保证对《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采取基于人权的办法。此外，论坛呼吁缔约方大会请其有关附属机构召开一次特设专家组会议，由关于土著人民的三个联合国机制的专家参加，以处理将土著人民与其他社会群体混为一谈的问题，并制定具体行动以避免这种混淆。

9. 缔约方大会在第 [XII/12](#) 号决定中决定在《公约》下的今后决定和次级文件中使用“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一词，但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第 8 (j) 条及相关条款的法律含义。缔约方大会在第 [14/13](#) 号决定中通过了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范围内使用的有关关键术语和概念词汇表，其中使用了“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一词。缔约方大会在同一决定强调，使用本词汇表并不影响《公约》使用的术语，也不得被解释为意味着缔约方根据《公约》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有任何改变。它还注意到，在词汇表中，“土著和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在《公约》中均未定义，《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中也未采用“土著人民”的通用定义。

10. 根据第 8 (j) 条工作方案任务 5.4，词汇表将根据《框架》的通过情况进行必要的审查和更新。因此，附属机构将在本次会议议程项目 5 (c) 下考虑启动一个审查和更新词汇表的进程。

11. 常设论坛报告第 135 段重点关注加强土著人民土地和领土权利的法律框架，内容如下：

135. 常设论坛建议会员国加强和执行法律和体制框架，确认和保护土著人民对其土地、领土和资源的权利，并确保他们参与决策进程。此类框架应遵守《宣言》和国际劳工组织《1989 年土著和部落人民公约》(第 169 号)，确保在土著人民的土地和领土上实施发展、环境、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变化方案和项目时，得到土著人民的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

12. 关于第 8(j) 条的工作方案的构成部分 1 涉及生物多样性的养护和恢复。根据任务 1.1，将制定准则，以加强落实《框架》行动目标 2 和 3 的法律和政策框架，包括在土著和传统领地上的法律和政策框架。根据任务 1.2，还将制定准则，以便在空间规划和环境影响评估中纳入和考虑传统土地和资源利用。因此，附属机构将在本次会议议程项目 5 (a) 和 (b) 下审议与这两项任务有关的准则草案。

B.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二十四届会议的建议

13. 常设论坛在 2025 年第二十四届会议通过了一些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相关的建议，分别载于其第二十四届会议报告第 20 和 78 段。²

14. 常设论坛第二十四届会议报告第 20 段和第 78 段重点讨论了附属机构中土著人民的参与机制，并确认了《生物多样性与健康全球行动计划》，内容如下：

² [E/2025/43-E/C.19/2025/8](#)。

20. 常设论坛欢迎设立关于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条和相关条款附属机构(第 16/5 号决定), 并欢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与此相关的新工作方案(第 16/4 号决定)。论坛敦促落实关于在执行《公约》和《昆明-蒙特利尔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时继续优先重视土著人民传统知识的决定。论坛还确认, 《生物多样性与健康全球行动计划》(第 16/19 号决定)借鉴了《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中关于土著健康问题的决定因素的研究报告(E/C.19/2023/5)。

78. 常设论坛敦促会员国以及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第 8(j)条常设附属机构在它的新工作方案中让土著人民在各级发挥领导作用, 包括担任来自七个社会文化区域的共同主席、工作组牵头人、专家组和主席团成员。论坛再次促请联合国各实体以及生物多样性和气候协定的缔约方承认土著人民的独特身份和具体权利。论坛鼓励使用准确和有区别的术语, 并建议避免将“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这两个术语作为一个类别合并使用或互换使用。

15. 缔约方大会在其第 16/5 号决定要求第 8(j) 条附属机构在本次会议进一步阐述并最终确定其工作模式, 供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审议并予以通过。关于该主题的讨论将在议程项目 4 下进行, 预计将为工作方案任务 6.1 的实施做出贡献并提供意见, 该任务旨在实施和进一步发展工作组使用的强化参与机制。

三. 建议

16. 第 8(j) 条附属机构不妨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十七届会议通过一项内容大致如下的决定:

缔约方大会,

审议了生物多样性公约¹秘书处关于土著问题常设论坛提出的建议的说明,²

1. 表示注意到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二十三届和第二十四届会议提出的建议;

2. 请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继续向土著问题常设论坛通报共同关心的问题的发展情况, 并向论坛提供关于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下开展的与论坛上述建议相关的活动的信息。

¹ 联合国, 《条约汇编》, 第 1760 卷, 第 30619 号。

² CBD/SB8J/1/7。